区科技局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年，区科技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区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区的部署要求，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依法履行行政职能，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落实普法责任制，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现将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举措及成效

##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全年组织专题学法2次，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作为必学内容。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1次。党组会传达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会议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上来，促进领导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各支部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学习重点，扎实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常态化、深入化开展。深入开展“双万双服促发展”活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业务工作紧密结合，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科技创新情况，加强科技创新政策宣传，切实解决企业难点问题。

## （二）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1.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贯彻落实《天津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要求，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上位法立改废释情况，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全年组织与科技相关的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1次。

**2.落实合法性审核机制。**开展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执法决定、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法制审核，全年共完成法制审核42次，有力促进科技行政决策的法治化规范化。印发了《区科技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

**3.完善重点领域配套法律制度。**组织开展《滨海新区科技创新券实施办法》《滨海新区区级孵化机构培育办法》的修订，健全新区科技创新重点领域法律制度。

## （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落实《天津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滨海新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及其配套文件。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落实全过程记录和档案管理制度。注重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作用。完成《滨海新区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实施方案》后评估工作。

**2.实行权责清单动态管理。**落实《天津市政府工作部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办法》，积极推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工作，细化工作流程，明确责任分工。

**3.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印发《区科技局实施高质量发展支撑引领行动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2023年工作方案》。梳理营商环境领域政策，强化对涉及市场主体的各类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在天津市2022年度营商环境考评中，区科技局牵头负责的“创新创业活跃度”指标在16个区中获评第一。

## （四）深入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

**1.围绕执法职权，落实执法职责。**深入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有济（天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17家单位进行“双随机、一公开”现场检查。及时上传执法检查信息至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和市监管平台，按程序向社会公开。

**2.严格落实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利用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推动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

**3.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和执法规范培训，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公共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等专题培训超过40学时并顺利通过考试。4月，区司法局执法监督室对我局执法人员进行了专题授课，提升了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素质，提高了案卷质量和规范度。

## （五）实施科技普法规划，落实普法责任制

**1.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保障机制。**深入实施科技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制定2023年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形成各负其责、紧密配合的普法工作合力，不断提升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体国家工作人员参加2023年度天津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学习并通过考试。

**2.利用各普法节点，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等集中宣传活动。邀请法律顾问宣讲《科学技术进步法》《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促进条例》《天津市法治宣传教育条例》等法律法规，提升全体干部的法治素养。天津市第37届科技周活动期间，大力宣传《科学技术普及法》《天津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组织开展科普宣传等各类活动87场次；结合“迎生活·普法宣传”特色活动，举办劳动争议法律培训活动，主办2023年全国科普日“科转荟”进企业活动。局机关工会组织法律知识竞赛1次。

**3.推进业务工作和依法普法的深度融合。**在规范性文件修订过程中开展前期普法，坚持做到法治宣传先行，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决策制定。在行政执法中开展同步普法，宣传《实验动物管理条例》，履行职责过程中答疑解惑，依法依规开展业务。

## （六）健全监督制约体系

**1.广泛接受各方监督。**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区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督，切实把全局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

**2.加强和规范政府督查工作。**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不断加强和规范政府督查工作，发挥督查“利器”作用。通过督查平台办理督查事项230余项，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并按要求上报。

**3.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信息发布前加强审核，有效控制网络舆情。每年定期公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和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做好政策措施文件的发布解读，持续提升政府行政工作的透明度。

二、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一是统筹法治建设工作。**全年共举行6次专题会议审议法治建设重点工作，推动解决法治建设领域存在的重大问题。发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形成合力。**二是建立健全制度体系。**按照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的工作部署，结合科技工作职责，制定《区科技局落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实施方案》，推进新区“一规划两纲要”落地落实。**三是部署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传达学习新区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地区会议精神，以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为契机，制定迎接法治政府建设专项巡察任务分工，确保创建工作深入推进。**四是落实年终述法工作制度。**局主要负责同志和领导班子成员认真贯彻述法相关要求，围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就法治建设、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等工作情况开展年终述法。

三、存在的不足

2023年，区科技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上仍存在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解决问题和推动工作的意识和能力有待提升。**学习成果转化为长效制度机制方面做得还不够，对存在的问题没有运用法治思维进行深入剖析，依法化解矛盾的水平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行政执法能力有待提升。**执法队伍专业化规范化能力需要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素质水平仍需加强，执法过程中的程序意识、证据意识和法治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

**三是科技普法宣传形式有待创新，效果有待提升。**宣传形式模式化，普法受众固定，覆盖面不够广泛。重点法律法规的宣传集中安排至固定时段，长期推动的效果不佳。

四、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区科技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科技创新工作。

**一是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贯彻落实区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区的重要部署，贯彻落实区委主要领导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指示批示，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强化对政策措施的合法性审核，用好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优惠政策。加强公平竞争审查，营造科技领域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三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制度要求。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素养，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四是落实普法责任制，加强科技普法宣传。**落实“八五”普法规划，“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深入推进科技领域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